

高雄區監理所 104 年第 3 季客運業勞動條件檢查違反法令條款、移送處理表

序號	客運公司	違反勞基法條款或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	違反法規內容	查核及處理情形	追蹤改善情形			
					國道路線或遊覽車客運公司駕駛員總數	檢查駕駛員人數	違規駛員人數次數	備註
1	陽明通運有限公司	無	無	尚符規定	15	5	0	屏東站
2	鼎東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	違反勞動基準法第30條第5項	該單位司機吳出勤資料可稽,僅有派車單可憑證	移送勞工主管機關	8	8	0	臺東站
3	金華聯遊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	違反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	連同正常上班時間與加班時間一天超過12小時	移送勞工主管機關	15	15	0	臺東站
4	娜魯灣通運股份有限公司	無	無	符合規定	8	8	0	臺東站
5	義大遊覽車股份有限公司	無	無	符合規定	55	45	0	旗山站
6	萬里遊覽車股份有限公司	無	無	符合規定	10	10	0	旗山站
7	金鳳通運有限公司	無	無	符合規定	13	10	0	旗山站